

<<洗钱与反洗钱>>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洗钱与反洗钱>>

13位ISBN编号：9787505118027

10位ISBN编号：7505118021

出版时间：2009-9

出版时间：红旗出版社

作者：马志毅

页数：234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洗钱与反洗钱>>

前言

近年来，随着走私、贩毒、贪污贿赂等犯罪不断发生，非法转移资金活动大量存在，我国的洗钱问题日渐突出，不仅破坏我国的金融秩序，而且危害到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

由于缺乏对洗钱行为的预防监控措施，导致不能及早发现犯罪线索，影响了追查、打击洗钱犯罪及其上游犯罪和追缴犯罪所得。

近年来，来自政府和社会各界关于加强反洗钱立法、完善反洗钱法律制度的呼声越来越高。

同时，我国已经批准加入的《联合国禁止非法贩运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公约》、《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联合国反腐败公约》和《制止向恐怖主义提供资助的国际公约》等，均明确要求各成员国建立、健全反洗钱法律制度。

根据我国反洗钱工作的需要，自上个世纪90年代初以来，我国一方面制定了以《刑法》第一百九十一条洗钱犯罪为核心的反洗钱刑事法律规定，另一方面初步建立了以中国人民银行制定的《金融机构反洗钱规定》、《人民币大额和可疑支付交易报告管理办法》、《金融机构大额和可疑外汇资金交易报告管理办法》为主体的反洗钱预防监控制度，对于预防和打击洗钱发挥了一定作用。

但是，由于现行预防监控洗钱活动的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存在着法律体系不完整，系统性、协调性差，法律级次和法律效力较低，适用范围较窄等问题，影响了反洗钱的力度和效果。

因此，为有效预防监控洗钱活动，迫切需要制定一部既有利于加强国际合作，又适合我国国情的《反洗钱法》。

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06年10月31日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自2007年1月1日起施行。

《反洗钱法》的颁布实施，标志着我国反洗钱法律法规体系已经基本形成。

健全、完善我国反洗钱法律法规体系的意义在于：一是有利于及时发现和监控洗钱活动，追查并没收犯罪所得，遏制洗钱犯罪及其上游犯罪，维护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二是有利于消除洗钱行为给金融机构带来的潜在金融风险和法律风险，维护金融安全；三是有利于发现和切断资助犯罪行为的资金来源和渠道，防范新的犯罪行为；四是有利于保护上游犯罪受害人的财产权，维护法律尊严和社会正。

<<洗钱与反洗钱>>

内容概要

我国现行反洗钱法律制度的主要内容包括：1.反洗钱监督管理。

反洗钱工作涉及多个部门，需要建立各行政、司法、行业监管部门分工明确、相互协调配合的监督管理机制，全面提高洗钱预防和监控能力。

根据有关法律规定，国务院反洗钱行政主管部门主管全国的反洗钱行政管理工作，国务院有关部门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履行反洗钱行政管理职责，各方应相互配合。

国务院反洗钱行政主管部门组织协调国家的反洗钱工作，拟定反洗钱政策，负责反洗钱资金监测、调查和国际合作，并全面负责对金融机构反洗钱的监督管理，包括制定预防监控制度的标准和要求、进行监督、检查等职责。

国务院有关部门负责对其主管行业机构的反洗钱进行监督管理，包括会同国务院反洗钱行政主管部门制定其主管行业机构各项预防监控制度的标准和要求，单独负责监督、检查工作。

同时，对其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发现的可疑交易，承担报告义务。

2.金融机构、特定非金融机构的反洗钱义务。

作为现代社会资金融通的主渠道，金融系统是洗钱的易发、高危领域。

因此，实施预防监控洗钱的行为必须以金融机构为核心主体，通过金融机构监测并报告异常资金流动，发现并控制犯罪资金。

但是，金融机构并不是洗钱的唯一渠道，随着金融监管制度的不断严格和完善，洗钱逐步向非金融机构渗透。

因此，银行、证券、保险等金融机构是反洗钱义务主体，房地产销售机构、从事贵金属和珠宝交易的机构、拍卖企业、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等特定非金融机构也应承担起预防监控洗钱的义务。

金融机构、特定非金融机构应建立反洗钱内部控制制度，设立反洗钱专门机构或指定专门负责人员，并进行反洗钱培训和宣传工作。

金融机构、特定非金融机构应建立客户身份识别制度，审慎识别、核实和登记客户及其代理人、受益人的身份信息，并不得为身份不明的客户提供服务。

金融机构、特定非金融机构应当将客户身份资料和交易信息保存一定期限。

金融机构、特定非金融机构对数额达到一定标准、缺乏明显经济和合法目的的异常交易应当及时向反洗钱信息中心报告，以作为发现和追查违法犯罪行为的线索。

3.反洗钱调查制度。

国务院反洗钱行政主管部门有权进行反洗钱调查并可采取询问、查阅、复制、封存和临时冻结等措施。

。

<<洗钱与反洗钱>>

作者简介

马志毅，男，北京市人。

中国人民大学经济法专业博士。

北京外国语大学英语语言文学专业研究生。

经济师（法律类）。

现任国务院法制办公室政府法制研究中心处长，兼任北京大学法学院硕士生导师、北京市经济法学会理事。

曾任铁道部公安局警察、首都钢铁公司法律顾问、北京市石景山区人民法院陪审员。

<<洗钱与反洗钱>>

书籍目录

序第一篇 反洗钱面面观 第一章 洗钱—洗钱罪 一、美国“卡萨布兰卡”行动 二、哥伦比亚毒枭“疯狂的人”和“棒棒糖” 三、中国：反洗钱在行动 四、洗钱行为四大特征 五、洗钱罪构成要件 六、洗钱罪认定中的九个界限 七、洗钱罪的刑事责任 第二章 国际反洗钱 一、害莫大焉——洗钱行为给人类社会造成的危害 二、通力合作——国际社会的反洗钱努力 三、围追堵截打——以美国为代表的西方国家反洗钱最新方略 第三章 中国反洗钱 一、不断上升——洗钱行为在中国 二、担负责任——中国加入国际反洗钱斗争行列第二篇 反洗钱的监督管理体制 第一章 蛛网密布—国际公约、国外立法关于反洗钱监督管理体例的规定 一、确立基本指导原则 二、他山之石——各国监督管理体制 第二章 体系初建——中国的反洗钱监督管理体 一、现状描述 二、《反洗钱法》的规定 三、国务院反洗钱行政主管部门——中国人民银行的地位和职责 四、国务院有关监督管理机构的职责 五、建设反洗钱监测分析系统 六、反洗钱工作协调机制第三篇 反洗钱是金融机构的义务 第一章 金融机构开展反洗钱工作的现状 一、重任在肩——金融机构反洗钱 二、卓有成效——金融机构开展反洗钱工作的成就 三、直面困难——金融机构开展反洗钱工作面临的不利因素 四、体系构建——金融机构反洗钱工作战略战术 第二章 反洗钱内部控制制度 一、中国法律对反洗钱内部控制制度的规定 二、银行业金融机构反洗钱内部控制制度 三、保险业金融机构反洗钱内部控制制度 四、证券、期货业金融机构反洗钱内部控制制度 第三章 客户身份识别制度 一、中外法律对客户身份识别制度的规定 二、银行业金融机构如何识别客户身份 三、保险业金融机构如何识别客户身份第四篇 查处洗钱案件第五篇 反洗钱国际合作附录一 《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附录二 《金融机构反洗钱规定》

<<洗钱与反洗钱>>

章节摘录

第一篇 反洗钱面面观 第一章 洗钱—洗钱罪 一、美国“卡萨布兰卡”行动 回溯
从1995年11月，美国警方人员伪装成贩毒集团和银行家的中介人，打入墨西哥的两大贩毒集团内部，进行了历时近三年，涉及墨西哥、哥伦比亚、秘鲁等国的秘密调查。

这就是代号为“卡萨布兰卡”的行动。

1998年5月16日，“卡萨布兰卡”行动结束，共有112名墨西哥人和哥伦比亚人被美国警方拘捕，其中还包括墨西哥银行设在美国分行的22名高级职员。

美国警方一举缴获了2吨可卡因和4吨大麻，并没收现金3500万美元。

时任美国财政部部长的鲁宾在华盛顿举行的记者招待会上宣布，“卡萨布兰卡”反洗钱行动取得成功。

这是美国历史上最大的，也是最成功的一次反洗钱行动。

同时它也说明，当今世界范围内的洗钱犯罪活动日益猖獗，给各国人民带来了深重的灾难。

缘起 芝加哥黑手党金融专家的发明 早在20世纪20年代，美国芝加哥黑手党的一位金融专家购买了一台投币式洗衣机，开了一家洗衣店。

他在每天晚上结算当天的洗衣收入时，把非法所得的脏款加入其中，再向税务局申报纳税，税后余款就都成了他的合法收入。

这就是“洗钱”一词的由来。

<<洗钱与反洗钱>>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